

关于 2023 年乐平市举借债务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法》第十四条规定，现对财政举借债务的情况等事项说明如下：

2023 年，景德镇市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35.43 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6.89 亿元，新增债券 28.54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以前年度景德镇市转贷我市并于 2023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新增债券主要用于支持我市公益性项目建设。

我市新增一般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乐平市教育园区初中部和小学部建设 0.3554 亿元、乐平市新建景鹰高速连接线上跨皖赣铁路工程 0.3 亿元、乐平市第五小学迁建 0.1 亿元、G206 乐平桃林至大田段公路改建 0.1 亿元、乐平市续湖联圩除险加固 0.02 亿元、乐平市镇桥镇坑口小学迁建项目 0.09 亿元，乐平市塘西联圩除险加固工程 0.03 亿元、乐平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一期工程（众埠镇污水处理厂及乐港镇、后港镇配套管网建设工程）0.04 亿元、乐平市第三小学重建项目 0.03 亿元、S306 乐平吾口至杨范段公路改建工程 0.05 亿元、乐平市第十九小学新建项目 0.05 亿元、乐平市镇桥联圩涝区治理 0.02 亿元、乐平市塔前至荷塘公路改建工程项目 0.03 亿元。

我市新增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乐平市城区幼儿园建

设项目 1.15 亿元、乐平市高铁北站停车场项目 0.4 亿元、乐平市鸣山码头建设项目 4.7879 亿元、乐平市人民医院提质扩容工程 1.7 亿元、乐平市 2022 年统筹整合资金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7921 亿元、乐平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0.32 亿元、乐平市老城区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工程项目 0.37 亿元、乐平市上罗源安置房建设工程 0.275 亿元、乐平市双田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0.8 亿元、乐平市塔山工业园智慧标准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 亿元、乐平市第二职业学校建设项目 2.2 亿元、乐平市洪岩仙境创 5A 景区基础设施提升建设项目（一期）1.4 亿元、乐平市数字经济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 2.5 亿元、乐平市工业园区标准厂房及基础设施项目 1.5 亿元、乐平市塔前绿色能源产业园标准厂房及基础设施项目 1.135 亿元、乐平市工业园标准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二期）项目 3 亿元。